

弘光科技大學物理治療系學生臨床實習課程申請表

填表日期：

班級		學號		姓名		實習學年	114
類別	科目名稱	修課 及格學期	成績	科目名稱	修課 及格學期	成績	
擋實習課程	解剖學(含實驗)(一)			解剖學(含實驗)(二) * [107學年度(含)後入學]			
	生理學(含實驗)(二) * [107學年度(含)後入學]			生理學(含實驗)(一)			
	基礎物理治療學及實作			操作治療學及實作			
	物理因子治療學及實作(一)			物理因子治療學及實作(二)			
	小兒物理治療學及實作			心肺物理治療學及實作			
	物理治療見習與臨床決策(一)			物理治療見習與臨床決策(二)			
	神經物理治療學及實作(一)			神經物理治療學及實作(二)			
	骨科物理治療學及實作(一)			骨科物理治療學及實作(二)			
專業選修課程	1			5			
	2			6			
	3			7			
	4			8			
確認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已填寫「物理治療系學生114學年度實習情形調查」 https://forms.gle/o9vDQKQgVhVqnM1S6						
備註	1. 依「弘光科技大學物理治療系擋修辦法」規定，擋實習課程任一科，如學期總分數未達六十分，則擋修專業必修科目「臨床實習(一)」、「臨床實習(二)」、「臨床實習(三)」、「臨床實習(四)」、「臨床實習(五)」、「臨床實習(六)」。 其中加註*課程為107學年度(含)後入學學生加列為擋修實習科目。						
	2. 依「弘光科技大學物理治療系學生校外實習實施準則」規定，提升實習排名鼓勵措施如下表：						
	類別	大一至大三上學期 修習及格或抵免本系專業選修課程					
	未參加遴選同學	八門(含)以上者			未達八門者		
參加遴選同學	提升3名			無提升名次			
遴選至醫學中心級通過	提升10名			提升5名			
並同意至該單位實習之同學	若獲實習單位遴選通過，但放棄任一實習單位之同學，即取消其實習排名提升之權益(時間重疊者不在此限)。						
備註：以上提升實習排名鼓勵措施擇優辦理，不可重複提級。							
3. 「修課及格學期」欄位請填寫及格學期，如111.1學期。 4. 請檢附 歷年成績單 ，上述各科「 科目 」及「 成績 」請在 歷年成績單 上以 紅筆劃線 。 5. 正在修習之課程(含重補修)，請先填修課學期，學期末再由系上確認期末成績。							
學業總平均	實習期間有效CPR證書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尚未取得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尚未取得，已報名____年____月____日 CPR 考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，提供證照影本 (CPR 證書影本黏貼處)				
(請填寫歷年成績單左下方學業總平均欄位成績) (實習選填排名用)							